

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全体监事对会议通知发出时间无异议。公司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钦武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于2024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（二）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期末的未分配利润为2,224,377,926.48元；2024年半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9,162,417.01元。

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，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和公司的利润分

配政策，公司拟定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1,179,453,879股剔除回购专户上库存股16,250,907股后的股本总额1,163,202,972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18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,937,653.5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股利总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截至2024年6月30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支付的总金额为42,056,141.0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视同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现金分红。

综上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总额（含视同现金分红金额）为62,993,794.50元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、综合考虑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制定的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。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6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